

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文件

莆秀政人〔2025〕25号

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 关于杨国忠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区政府有关单位：

杨国忠、郭文海、李志森、李海敏、翁俊敏、陈建兵等6位同志试用期已满，经考核胜任现职。经研究决定：

杨国忠同志任莆田市秀屿区实验中学校长，任职时间从2024年4月30日起算；

郭文海同志任莆田第二十五中学副校长，任职时间从2024年4月30日起算；

李志森同志任莆田第二十五中学副校长，任职时间从2024年4月30日起算；

李海敏同志任莆田工业职业技术学校副校长，任职时间从

2024 年 4 月 30 日起算；

翁俊敏同志任莆田市秀屿区实验中学副校长，任职时间从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算；

陈建兵同志任莆田市秀屿区实验中学副校长，任职时间从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算。

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

2025 年 6 月 10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区委、区人大、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纪委监委、区委组织部、
编办，区人社局，各镇（街道）党委（党工委）。

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6 月 10 日印发
